

马氏庄园遭遇商标“抢注”调查

本报记者 李明德 实习生 李青文/图

核心提示

河南安阳马氏庄园,以其独特的建筑艺术和厚重的历史底蕴赢得了世人瞩目,被专家称之为“中州大地绝无仅有的封建官式建筑标本”、“中原第一大宅”。

2008年,该庄园从一个普通景区一跃进入国家4A级景区。这种情况不仅在河南是第一家,而且在全国也不多见。随着马氏庄园景区的声名鹊起,一些人从中看到了马氏庄园所蕴涵的巨大商机,开始纷纷抢注“马氏庄园”商标。

据了解,全国已受理注册的“马氏庄园”商标有14件之多,其中有1件商标已被长春一家公司注册成功。透过马氏商标遭遇商标“抢注”事件,我们可以看到近年来景区商标屡被抢注的现象广泛存在,并有愈演愈烈之势。这也凸显出了一些景区在知名度和名誉度不断提高的同时,品牌和商标保护意识明显不足。

百年传奇铸就马氏庄园

午后,沉闷的天气让人难以呼吸,出租车由安阳市向西北方向飞驰。20分钟后,车子驶入了蒋庄乡西蒋村,这里便是被专家们誉为“中原第一大宅”的马氏庄园。

这是一处典型的清代庄园,气势恢弘的大门上镌刻着“马氏庄园”四个大字。踏入庄园内,其穿越百年历史尘埃的吉光片羽,令人惊叹不已。这里既有典型的北京四合院宽敞明亮的建筑风格,又有晋商大院深邃富丽的建筑艺术,还有中原地区蓝砖灰瓦五脊六兽挂走廊的建筑特色,其蕴涵着高雅的文化品位和厚重的历史底蕴。

在景区导游小刘的介绍下,记者得知马氏庄园建于清光绪至民国初期,是清末头品顶戴、兵部侍郎、都察院右副都御史、广西广东巡抚马丕瑶的故居。该建筑群由南、中、北三个区域组成,占地面积2万多平方米,建筑面积5000多平方米。共有6路、22处院落,现存厅、堂、楼、廊等共计401间,被誉为“中原第一大宅”。

马氏庄园不但以面积大、建筑风格高雅而被世人称奇,它的原主人马丕瑶及其后代,也同样充满了传奇色彩。

据导游小刘介绍,庄园主人马丕瑶(1831年~1895年),安阳县西蒋村人,他从一个出身贫寒的农家子弟,通过苦读走上了仕途。由知县、知州、按察使、布政使,到两广巡抚、兵部侍郎,兼督察院右副都御史。在他为官的30多年里,勤政务实,恪尽职守,忠心爱民,政绩卓著,深受百姓爱戴和朝廷信赖,被百姓称为“马青天”。清光绪皇帝褒奖他实心爱民,忠心朝廷,

堪为“百官楷模”。马丕瑶逝世后,追封“光禄大夫”、“威武将军”。

马丕瑶膝下有四男三女,长子马吉森是一位著名的实业家,曾首创安阳广益纱厂,即现在的豫北纱厂前身。开办安阳六河沟煤矿,成立了安阳矿业总公司,并任安阳商会会长。次子马吉璋,进士出身,历任翰林院编修、国史馆协修、会典馆总校、湖北提法使、按察使等职,深得朝廷器重。在辛亥革命后,任袁世凯总统府内史、北洋政府总统府秘书等职。

马丕瑶的小女儿马青霞,是我国著名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家、教育家、社会活动家、辛亥革命女志士。她不惜重金慷慨解囊捐助公益事业办学,被清光绪皇帝封为“一品夫人”。她在北京创办学堂时结识了鲁迅、宋教仁等革命志士,并追随孙中山投身辛亥革命,被后人评价为“南有秋瑾,北有青霞”。

百年的沧桑传奇色彩,在这里浓缩成了一部厚重历史。

马氏庄园遭遇商标“抢注”

经历了百年沧桑巨变的马氏庄园,以其独特的传奇故事吸引着世人。沉寂了百年,近年来传奇再次在这里书写。

2000年9月,马氏庄园被定为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马氏庄园大门

保护单位。2006年,安阳县投入1000万元,对景区内进行了修整和开发,并征集了主人的遗著、遗物,基本恢复了庄园的历史原貌,使后人更直接地感受其主人当年的传奇人生变迁。

2008年,马氏庄园从一个毫无星级的景区一跃进入国家4A级景区。这种情况不仅在河南是第一家,而且在全国也不多见。

伴随着马氏庄园的名声越来越大,一些游客纷纷前来参观游览。然而,就在这时,一件突如其来的事件,再次把马氏庄园推到了风口浪尖上。“马氏庄园”商标被全国多个地方注册了,并且国家商标局已经受理,注册多达14件,其中长春一家公司注册的一件已经成功。

这个突如其来的“抢注”事件,让当地政府和相关部门显得及为尴尬。原本属于自己的景区,缘何会被别人注册了呢?自己喂大的“孩子”难道就这样被别人抱走了吗?

此事件,引起了安阳市及安阳县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安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公室主任梁士杰,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其实早在2007年‘五一’黄金周马氏庄园对外开放时,为了防止‘马氏庄园’4个字被人抢注成注册商标,5月16日,我们工商部门的同志到马氏庄园管理处,和管理处的负责人认真商讨,达成共识,使‘马氏庄园’商标注册事宜列入议程,可还是没想到被别人抢先了一步。”

记者在采访过程中得知,目前全国已受

理、注册的“马氏庄园”商标有14件,其中有1件商标已注册成功,是长春一家公司注册在谷类制品米、面粉上,而其余13件国家商标局均已受理。安阳一个个体工商户抢先安阳县文物管理所20天提出了注册“马氏庄园”的申请,按照申请在先原则,该个体户很有可能注册成功。但是经安阳市、县工商局调查发现,该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纯属伪造。安阳县文化局及时向国家商标局提出了异议。目前,国家商标局已派人到安阳调查此事,有关结果还未出来。

安阳县文化局局长秦兴州,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抢注事件发生后,我们很重视,目前正在等待国家商标局调查结果。无论结果如何,这对我们来讲是一个教训,使我们更深刻地认识到了景区商标的重要性。”

“抢注”事件折射品牌保护尴尬

景区商标,本应是景区对外宣传的金字招牌,是景区的无形资产。然而,商标被外人抢注却让很多景区蒙受了不白之冤。商标被抢注,不仅不利于景区的品牌塑造,而且一定程度上会影响景区的经济收益。

马氏庄园这次遭遇商标“抢注”事件,在河南省不属于独例。早在2005年,洛阳这个以牡丹而著称的城市却与“牡丹之都”失之交臂。“牡丹之都”商标被黑龙江省大庆市一家旅行社抢注并公告,其注册的商标类别是第39类,注册的项目是“游艇运输”、“货运”、“船只运输”等。河南济源市的“愚公移山”、“愚公故里”、“愚公山庄”3个商标被山西省晋城人注册,并在国家商标局公告。

透过这些景区遭遇商标“抢注”事件,我们可以看到近年来景区商标被人抢注的现象广泛存在,并有愈演愈烈之势。这也凸显出了一些景区在知名度和名誉度不断提高的同时,品牌和商标保护意识明显不足。马氏庄园这次所遭遇商标“抢注”事件再次为我们敲响了“保卫品牌”战的警钟。

记者在调查采访时,当地一家商标注册代理所唐主任说:“传统景区通常具有深厚的文化底蕴,本身就具有很强的品牌价值,因此往往成为被抢注的对象。按照《商标法》规定:只要不违反国家有关规定,任何人都可以申请注册商标,并遵循申请在先原则。注册一个商标连代理费等各种费用也就几千元。一旦被抢注,想再把商标购买回来,就要付出几十万



保存完整的古院落

甚至上百万元的代价。这方面,全国各地已经有不少先例。”

河南交广传媒旅游策划营销公司总经理谭小芳,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景区商标被抢注,主要是景区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太单薄。很多地方的景区只重视耗资打造旅游品牌,却忽略了对旅游商标的保护,当景区品牌的影响力不断扩大的时候,一些精明的商家就会看上其品牌后面蕴涵的巨大商机,一旦景区疏忽了商标注册这个环节,其精心打造的品牌就等于给其他商家做了嫁衣,将自己的无形资产流失到别人的口袋里。景区品牌一旦被抢注,景区要想追回商标,程序很复杂,难度非常大,并且很多景区承受不起打官司的费用。在被抢注的商标类别范围内,被抢注者通常会面临3种选择:放弃商标的所有权;花巨资买回商标所有权;向商标权利人每年交纳许可使用费。但无论何种方式,都会给景区的经济带来巨大损失。”

对此谭小芳建议,景区要想保护好自己,的名牌,首先要与旅游相关的类别上注册保护自己的商标,并且要注册和景区或者当地的资源相关的产品或服务以保护这个品牌,从而保证旅游产业链的延伸。

采访中,旅游界有关专家呼吁,景区商标意识淡薄亟待改变,随着旅游竞争越来越激烈,景区企业会由价格战转向品牌战。精明的景区企业应树立商标意识,用法律手段保护景区的无形资产。

黑砖窑再现 不只羞辱了文明

一个黑砖窑打掉了,又一个黑砖窑冒出来,在那里,看不到法治,看不到权利,看不到秩序,看不到道德,似乎一切文明因此都退化到蛮荒时代。

历史书这样定义奴隶社会:劳力活动以奴隶为主,奴隶本身无报酬,且无人身自由;一个人类社会,如果大部分物质生产领域的劳动者是奴隶,这样的社会,叫奴隶社会。

然而,2007年“黑砖窑”的出现让我们恍若看到了当地活生生的“奴隶社会”,在黑砖窑里,触目惊心的“奴隶式虐待”让人看到了道德与法律秩序堕落,人性恶的一面会穿越时空,让相隔数千年的历史场景奇迹般再现。更令人忧心的是,经过打击,“黑砖窑现象”并没有绝迹,安徽界首近日再次发现并打掉两个黑砖窑!在界首的偏远乡镇,窑主张学乾俨然一个“奴隶主”,那些被抢和买来的智障者,毫无人身自由,无偿占有劳动果实,在那些砖窑厂里,时光仿佛倒流了三千年,劳工和窑主之间宛若形成了一个“奴隶小社会”。(7月22日《经济参考报》)

实事求是地讲,以中国幅员之辽阔、发展之不平衡、地域差别之大,实现整体齐步走的社会生态是一种乌托邦,执法水平的参差不齐、政府治理的轻重有别、经济水准的高低不等,甚至地理环境的千差万别,都可能造成各地不同的社会生态。但是,一个时代的文明是应当有一些底线的,比如在相对先进的文明社会里,人性的坚守程度必然会远远优于蛮荒时代。这种底线与整个时代发展的文明趋势息息相关,包含对人的生存权利的基本保障,包含对人的尊严的起码尊重,这些底线不仅要由所有人的普遍素养构成,更要由政府普遍有效的权力保障构成。一个“黑砖窑”打掉了,又一个“黑砖窑”冒出来,它们最令人惊心注血之处正是一个个文明底线的突破,因为在那里,看不到法治,看不到权利,看不到秩序,看不到道德,似乎一切文明因此都退化到蛮荒时代。

黑砖窑的再现不只羞辱了文明,当我们看到这位俨然“奴隶主”的窑主,游刃有余地在山东与安徽间辗转,在当年“黑砖窑”遭遇一片喊打的肃杀中依然“独立寒秋”,那种民间底层的权利失守、偏远地区的秩序失范,也正以悲怆的声音警示:我们必须重视权利保护和秩序维护中的两极分化。这种两极分化表现为:越是发达的人口聚居区,越是占有各种社会资源丰富的阶层或群体,其权利、秩序所获的保障相对就少;越是偏远落后的人口稀疏区,越是占有各种社会资源贫瘠的阶层或群体,其权利、秩序所获的保障相对就少。山西黑砖窑,安徽黑砖窑,甚至还有一些地区的非法童工事件,这些一再出现的现象,正突出折射出文明大厦上的某些无法忽视的虫眼和蚁穴。

“黑砖窑再现”只是权利和秩序领域两极分化的一种表现形式,而缩小这种“两极分化”的意义,绝不亚于缩小贫富差距。 九器

寂寞的网上表达意蕴何解

寂寞,是孤单冷清的意思。人有寂寞之情状,但一般不会以张扬的方式表现出来。人们可以跟着感觉走,牵住梦的手,可怎好快乐地去牵寂寞的手呢?

虚拟的网络空间,不太真实的生活空间,那里的即时性与现场感,那里的言语狂欢,有时会让我们不知所措。从7月份开始,诸如:“我发的不是帖子,是寂寞”、“我用的不是手机,是寂寞”、“哥睡的不是觉,是寂寞”,这样的句式开始攻占各大论坛,而钟爱以此句式回帖的人也被称为“寂寞派”。(7月23日《广州日报》)

寂寞句式似乎也有出处。流传甚广的一种说法是,7月初在百度贴吧里突然有人发了一张一名男子吃面的图

片,图片配文:“哥吃的不是面,是寂寞!”没多久,便有网友相继模仿此句式,开始了各式各样的寂寞恶搞。

在极大的生存压力之下,我们还有寂寞还敢寂寞吗?对一些人来讲,就像缺乏诗意的感觉一样,享受寂寞就如同享受高昂价格的奢侈品。看一看,“不要迷恋哥,哥只是个传说”、“贾君鹏你妈妈喊你回家吃饭”之类,也就是白日常话,这样平淡的话语方式,倒是像寂寞的人的背影,无限落寞,无比凄清。为什么这样的简单的句式,只要被网友们瞄上并进行模仿,就能立即显示出极大爆发力?这种造句所激发的热情,好像有悖寂寞的本意吧?真寂寞,假寂寞,似乎混淆在了一起。

寂寞的网上表达,终究是一种人群狂欢。有一些流行文化反智的特征,但说它表现为颠覆传统价值,倒也不一定。我们在雾里看寂寞之花,雾很清晰,花很模糊。那些模仿的句子中,不是没有含义,它所传达的还是人的心情,有些话很朴实、很温情、很无奈、很迷茫,是内心落寞的直接写照。

浪潮般的“寂寞派”的网上写本,可能很快就会落潮。作为网络文化与网民心理的一个标本,也许日后我们才能更多地理解它所包含的文化意蕴、社会意蕴,知道“寂寞派”要表达的究竟是什么。有一点可以肯定,哪怕表达的是空虚、虚无,它也有可感、可触摸的具体意义。 今语



漫画:开心指数

在北京街头公交站进行的为期两周的“开心指数”测试落幕,参与测试的超过82万人次。在全国进行测试的6个城市中,北京的“开心指数”为56.06%,超过上海摘得“最开心城市”桂冠。(7月20日《京华时报》) 漫画/张永文

加分人为增加不公平不公正

“老子英雄,儿子沾光”,这于个人私利而言,是件看上去颇美的事儿。近日,黄冈人事信息网发布一条雷人的消息:该市高层次专技人才子女报考市直事业单位,面试可加分。

黄冈市人事局负责招考事宜的综合计划科邵科长对此事做如下解释:之所以公示加分,是为了展示该市吸引和留住人才的决心。但这个决心下的疑似有问题,可以说,任何一个地方的发展都离不开高层次专技人才,哪个地方也都想留住有用的人才。留住人才,有很多办法。譬如,留人要留心,留心,就要为人才创造公平公正的

社会环境。而黄冈的做法,有一条很清楚,它是在自觉地破坏现代社会所倡导的公平公正原则。不把公平公正当回事,在自家的一亩三分地上想怎么干就怎么干,此一处体现不公平,彼一处体现不公正,这是在挤压各类人才的才华空间。这一厢给高层次专技人才的子女面试加分,那一厢给他人不公平不公正,如此愚笨的做法,留不住真正的人才。

这个世界,老子是人才,儿子不一定是。同等竞争,就应该有同一条件、同一标准,允许子女沾老子光,是对其他人公平公正考试权利的侵犯与剥夺。

此事断不可为,往大处讲,这有制造公众矛盾之嫌疑。不顾事实,单凭想象,人为地制造不公平不公正,如果都这样行事,那么,其他有条件的人群各自利用自己的社会资源,在其他事情上也人为地制造出不平等的鸿沟,受害的必将是人人。

还有重要的一条,黄冈的做法是在将不合法的事“合法化”,但这却和现行的法律法规以对接。这种上政策是在开不好的先例,是官员的特权意识在作祟。在这样的惯性思维下所出昏招,往往是会将一件好事变成一件触犯众怒、不可收拾的坏事。 伊文

胡斌替身说 背后的社会成见

杭州“5·7”交通肇事案庭审结束后,在法庭上受审的是“胡斌替身”之说迅速在各大网站流传。针对胡斌是否找替身受审这一说法,杭州当地法院相关工作人员表示,这些猜测纯属无稽之谈,毫无事实根据。

“胡斌替身”一说的出现,延续了此案案发之初的网上热议思路,在针砭时弊的忧患中,潜藏着仇富心态及由此而来的对司法审判公正性的质疑。如果只将网上的这种猜测斥之为“无稽之谈”而一笑而过,那么,就可能让“替身说”成为质疑者的心魔,如同病毒一样,在每一次网络事件的高潮阶段发作,形成相互传染、推波助澜而又无处发泄的民意煎熬。因为,此次质疑者也有自己的道理:前后两个出现在媒体上的“胡斌”,一个清瘦而不安,用手遮着脸偷窥窗外一双双愤怒的眼睛;一个微胖而温顺,用低垂的姿态表达自己悔罪的诚意……更多细节性的对比不断地在网络间传播,最终指向同一观点:此胡斌不是彼胡斌,那真胡斌哪儿去了?

这恐怕是杭州当地法院始料未及的事,考虑到本案的社会关注度,杭州西湖区人民法院在依法判决上和寻求社会理解上可谓煞费苦心——审判结束后立马召开由省内外几十家媒体参加的新闻发布会,由胡案的审判院长亲自释法答疑,消除人们对判决结果的质疑。即使这样,也没有封住公众天马行空的想象空间。

按照惯例,舆论奇责将由一些所谓的意见领袖领衔发难。这个时候突然杀出个“胡斌替身”,使得毫无法学素养者也可理直气壮地找到一个质疑的理由。这服声音随时可能与网络上游荡的对司法不公、权钱交易等丑恶现象不满者的声音会合,在相互唱和中坚定自己的社会成见,抗拒任何社会善意的凝聚。

胡斌有没有“替身”呢?最有发言权的当是法院。当地法院已表示,这些猜测纯属无稽之谈,毫无事实根据。从中隐约透露出法院方面对荒唐说法的不屑。可问题是,倘若法院就此打住,从通常的做法看也无不妥,但是,在一个网络民意表达充分、公权力部门的公信力仍待提高的今天,就显得不够了。

对“胡斌替身”深信不疑的人们,其实未必对本案了解多少,更多的人是通过社会成见判断事物,仅凭几张照片所传递的有限信息就能轻易否认掉法院公正审判的全部工作,此中的杀伤力可见一斑。每个人的内心都躲藏着一个怀疑主义的“病毒”,它更似一种弱者对由权钱交易等不法手段构成的强者社会的惊悸。对于这个突然跑出来的“胡斌替身”,有关方面有必要说明情况,防止误解淤积过度。 永峰